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評論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71128 版面：二版

藥檢 錯失第一時機

從此次亞運男排球育豪及男籃林信華，因服用中藥治病而通不過藥檢事件，讓人感慨萬千，如果體委會在執行藥檢的工作上掌握住第一時機，很可能可以避免掉不必要的困擾。

此事給大家的第一個啓示是，十月第一次藥檢時，林信華、林育豪都沒有通過，如果當時就通知他們，並了解其中原因，以泰國設在瑪希頓大學的藥檢中心的精準度來說，也許他們當時即停止服用治療痛風及鼻病的中藥，很可能也過不了泰國藥檢中心的檢查，因為該中心曾表示，服用過禁藥成份的任何藥物後，即使停止繼續服用三、四個月，仍逃不過那一套新檢驗儀器。

再補入，兩支代表隊都由十二人變成十一人，雖然他們兩人不是先發主將，但在一個人是一個人的情況下，最能確保戰力的，就是準備好滿額的人手，否則屆時真的發生因為少一人，而留下奪牌憾事時，又該由誰負起全責？所以在問題總是該解決的情況下，愈早處理，後遺症會愈小，這個觀念必須有。

用禁藥，來增加爆發力的需要，禁藥服用最多的是如田徑、游泳、舉重這種最需靠瞬間爆發力爭取佳績的項目，所以林信華與林育豪此次可說是完全在不了解禁藥的情況下，所出現的錯誤，更造成個人最大的損失，也很可能因而造成兩支代表隊在亞運的最大遺憾。

源正高

